草堂镇林政村饮水工程项目扶贫资金

绩效自评报告

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，不断推进我县脱贫攻坚工作，按照奉节县财政局关于《开展2020年度扶贫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，我镇根据实施方案，认真开展了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2020年度草堂镇林政村饮水工程项目财政扶贫资金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市级投资补助资金25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已累积到位项目资金25万元.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县财政已拨付我镇21.88万元，我镇已支付21.88万元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项目资金做到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，建设资金必须专款专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已按照实施方案完成了草堂镇林政村饮水工程项目建设内容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完成取水池4口，山坪塘整治1口，抽水池1口，沉砂池、减压池3口，管道安装8950米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

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

项目完成及时率100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指标。

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139户625人，为贫困户提供临时务工岗位4个，户均增收2650元/年，人均增收400元/年。

（2）可持续影响。

项目可持续影响≥20年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受益人口满意度≥95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奉节县草堂镇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30日